

证券代码：871923

证券简称：永锋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经开区玉屏路 255 号公司 1 楼多媒体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汪锋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汪锋先生向本次董事会报告了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等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并规划了 2024 年的主要工作任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据相关要求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汪锋先生就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召开情况、召集股东大会情况以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充分考虑了 2024 年的业务发展实际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 1 年。其报酬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利润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方案，考核后发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汪锋、江淑信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6）、《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公司拟对外报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汪锋、汪利、周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但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增资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增资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公司利润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方案，考核后发放，独立董事按照固定薪酬发放。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汪锋、汪利、李伟杰、江淑信、张炳力、张本照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炳力、张本照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